

证券代码：873151

证券简称：翰联色纺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张毅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对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、经营管理工作情况进行总结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公司管理层编制了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实际经营状况，分析市场竞争态势，展望未来发展目标，提出 2025 年财务预算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张毅、张恒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银行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银行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为公司单方获得利益的关联交易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披露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保证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，给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收益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苗杰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提名苗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并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其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范伟豪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提名范伟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并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其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18 日召开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